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2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2月21日，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翼科技”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在公司六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2年2月21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新民先生召集并主持，陈新民先生就紧急召集临时会议在会上做了说明，与会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之解除协议〉的议案》

鉴于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公司拟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的申请材料。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与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之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之解除协议》。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情况：董事李小雄在深智城担任财务管理部负责人，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获得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鉴于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公司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拟决定终止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申请材料。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获得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二日